# 中国民用航空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9-MULT-57R1

修正案号: 39-6676

一. 标题: 检查/修理/更换应急浮筒式起落架

#### 二. 适用范围:

装有低于下表所列序列号的应急浮筒式起落架的所有AS 332 C、AS 332 C1、AS 332 L、AS 332 L1、AS 332 L2和EC 225 LP直升机,应急浮筒式起落架接头附近前后支架标记有字母"V"的除外:

#### 表1

直升机	支架序列号S/N	件号P/N
AS 332 C AS 332 C1 AS 332 L AS 332 L1 AS 332 L2	AA157	332A84-1025-01(前支架)
	AA150	332A84-1052-18(左后支架)
	AA149	332A84-1052-19(右后支架)
	AA356	332A84-1025-02(前支架)
	AA356	332A84-1233-00(左后支架)
	AA362	332A84-1233-01(右后支架)
EC 225 LP	AA356	332A84-1025-02(前支架)
	AA356	332A84-1233-00(左后支架)
	AA362	332A84-1233-01(右后支架)
	AA358R	332A84-1233-02(加强左后支架)
	AA357R	332A84-1233-03(加强右后支架)

## 或,

装有接头附近前后支架没有标记"S/N"的应急浮筒式起落架的所有

序列号的AS 332 C、AS 332 C1、AS 332 L、AS 332 L1、AS 332 L2和 EC 225 LP 直升机。

####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No: 2009-0263R1, 2010年6月14日颁发;
- 2.欧直公司 AS 332 紧急服务通告 No.25.02.21,,修改版 1,2010 年 6 月 10 日颁发;
- 3.欧直公司 EC 225 紧急服务通告 No.25A055, 修改版 1, 2010 年 6 月 10 日颁发:

及以后经批准的修改版次。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9-MULT-57, 39-6515

据报告,一架安装了应急浮筒式起落架的AS 332 L型直升机在释放浮筒时,其左后侧浮筒的5个舱中只有3个充气。

调查发现,将应急浮筒式起落架管路与未充气的2个舱连接的管道被防护产品阻塞,该防护产品本用于保护支架的内侧。

超过一个舱不能充气可能导致在水上迫降过程中应急浮筒式起落架系统效果降低,以及在水上着陆后直升机漂浮配平失稳,这可能导致直升机倾覆,妨碍乘员的安全撤离。

鉴于上述的原因,CAD2009-MULT-57要求检查与每一前后应急浮筒式起落架支架管路相连的供气管的进气口(后文中称为"每一前后支架的充气管"),并且根据发现的问题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

自从CAD2009-MULT-57颁发后,支架内部保护应用程序已经在生产线上改进。因此,本指令修订了适用范围为先前生产的支架。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已事先完成:

- 1. 自2009年12月30日起的75飞行小时或者1个月内(以先到为准), 完成如下工作:
- (1.1) 按照适用的直升机型别,根据欧直紧急服务通告Eurocopter Alert Service Bulletin (ASB) 25.02.21或者25A055的第2段指南,检查每一前后支架的充气管的进气口;及
  - (1.2) 根据发现的问题,按照适用的直升机型别,根据欧直紧急服

务通告Eurocopter Alert Service Bulletin (ASB) 25.02.21或者25A055的第 2段指南,完成相应的纠正措施。

2. 如果在按照本适航指令第四.1.(1.1)段的要求进行检查的过程中,在至少一个充气管的进气口中发现保护产品,并且不能立即恢复应急浮筒式起落架系统的适航状态,则在下次飞行前,安装全体机组乘员都可以看见的标牌,标明如下文字:

# 应急浮筒式起落架故障(EMERGENCY FLOTATION GEAR INOPERATIVE)

在完成本适航指令第四. 1. (1.2)段要求的纠正措施之后,可从直升机上去除所述的标牌。

- 3. 在按照本适航指令第四.1.(1.1)段的要求进行检查后的10天内,根据欧直紧急服务通告Eurocopter Alert Service Bulletin (ASB) 25.02.21或者25A055的第2段指南,将所有发现的问题报告欧直公司。
- 4. 自2009年12月30日起,不得在直升机上安装应急浮筒式起落架,除非是在接头附近前后支架上标记有字母"V",或序列号等于大于表1所列序列号的应急浮筒式起落架。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10年6月28日

六. 颁发日期: 2010年6月21日

七. 联系人: 朱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30011